

武平县农业农村局 武平县财政局 文件

武农〔2024〕34号

武平县农业农村局 武平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武平县稳定发展粮油生产十条措施 补助办法（2024-2026年）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现制定《武平县稳定发展粮油生产十条措施补助办法（2024-2026年）》，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4年3月14日

武平县稳定发展粮油生产十条措施 补助办法（2024-2026 年）

为全面贯彻落实《武平县进一步稳定发展粮油生产十条措施》（武政规〔2024〕3号）文件精神，稳定发展我县粮油生产，现就2024-2026年规模种植粮油和撂荒耕地复垦种粮奖补，制定补助办法如下。

一、奖补对象

县域范围内从事粮油生产以及撂荒耕地复垦种粮的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等实施主体。

二、奖补项目

（一）规模种植粮油

1. 面积申报

（1）申报条件，需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①相对连片每季种植水稻面积30亩(含)以上；
- ②相对连片种植马铃薯或大豆面积50亩(含)以上；
- ③相对连片种植油菜面积10亩(含)以上。

不以生产干大豆、油菜籽为目的或未正常开展生产管理的不列入申报范围。

（2）申报方法。由村（居）组织符合条件的实施主体进行申报，填写《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申报表》（附件1）后报至所在乡镇（街道）审核，经审核符合申报条

件的上报县农业农村局。

（3）申报时间。各乡镇（街道）应在县农业农村局规定期限内完成申报。

2. 面积验收

（1）验收方式

①乡镇（街道）验收。对中稻或一季晚稻面积 30 亩(含)以上、油菜 10 亩(含) ~ 50 亩(不含)的，由各乡镇（街道）组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社区建设发展中心）、财政、统计等部门进行验收。县农业农村局将根据乡镇（街道）的验收情况进行随机抽查。

②县级验收。对早稻、双季晚稻面积 30 亩(含)以上的，油菜、马铃薯、大豆面积 50 亩(含)以上的，由县农业农村局组织验收。

（2）验收办法。通过实地勘测、查阅相关资料等方式对符合申报条件的实施主体逐户核实种植面积，填写《武平县年规模种粮（油）面积验收表》（附件 2）。

（3）验收时间。在作物收获前进行验收，具体时间由县、乡验收组自行安排。乡镇（街道）验收的，应在作物收获前 15 天完成验收，并将《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验收汇总表》（附件 3）报县农业农村局。

3. 面积复核

对乡镇（街道）验收的，由县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人员

对验收结果进行抽查复核。

(1) 复核对象。抽查乡镇(街道)数量应不少于 50%，每个被抽查乡镇(街道)的抽查户数应不少于 10%，且每户抽查片墩不少于 1 个。

(2) 复核办法。通过实地勘测种植面积、查阅相关资料等方式进行复核，填写《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复核表》(见附件 4)。

(3) 复核结果应用。以户为单位，复核结果(面积)与乡镇(街道)验收结果误差 3%以内的，视为合格。以乡镇(街道)为单位，合格率达 85%以上的，乡镇(街道)验收结果视为有效，并作出复核报告；合格率低于 85%的，责令乡镇(街道)重新核查，限期整改。

4. 面积公示

乡镇(街道)根据验收结果，填写《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公示表》(附件 5)，分别在乡镇(街道)、村(居)两级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7 天。公示无异议的，由所属村(居)、乡镇(街道)签署意见并盖章；对公示有异议的需重新进行核实。

5. 资金申报

申报人应提交：

(1)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申报表》(附件 1)；

(2)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验收表》（附件 2）；

(3)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公示表》（附件 5）；

(4)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补助资金申报表》（附件 6）；

(5) 面积公示照片；

(6) 作物生长期间现场彩色照片，申报大豆、油菜补助的需包括成熟期的照片；

(7) 申报规模种植水稻补助的，还需提供土地流转（可参考农业农村部制定的《农村土地经营权出租合同》）、农资购买（种子、肥料、农药）、售粮情况等资料；

(8) 其它有关材料。

以上材料经所属村(居)、乡镇（街道）审核后，由各乡镇（街道）在规定期限内统一报县农业农村局复核。

（二）早稻生产

1. 早稻叠加补助

(1) 申报条件。相对连片种植早稻面积 30 亩(含)以上。

(2) 申报要求。面积申报、验收、公示和资金申报等程序及相关要求按本办法第二条“规模种植粮油”规定执行。

2. 早稻示范片建设奖励

(1) 申报对象。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2) 申报条件。组织本辖区内按要求完成早稻示范片建设任务 1 个及以上。

(3) 申报办法。乡镇（街道）应提交如下材料，于每年 7 月 31 日前报县农业农村局。

①《武平县____年早稻示范片奖励资金申报表》（附件 7）；

②《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验收表》（附件 2）。

（三）撂荒耕地复垦种粮

1. 面积申报

(1) 申报条件。复垦撂荒二年（含）以上耕地用于相对连片种植水稻、大豆、玉米、甘薯、马铃薯等粮食作物面积 5 亩（含）以上。

(2) 申报方法。由村（居）组织符合条件的实施主体进行申报，填写《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申报表》（附件 8），经村（居）、乡镇（街道）初审合格后在规定期限内报县农业农村局。

(3) 申报时间。在复耕复垦地块粮食作物种植后申报。

2. 现场核查

乡镇（街道）应在复垦复种期间（面积验收前），组织乡镇（街道）、村（居）干部对符合申报条件片段的田块位置、撂荒时间和原因、复垦时间、土地性质、资金补助等方面进行现场核查，并填写《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现场

核查表》（附件 9）。

3. 面积验收

（1）验收方式。县农业农村局及乡镇（街道）相关人员进行验收。

（2）验收办法。在复垦种植作物生长期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实地勘测、查看作物生长情况等方式，进行核实复垦种粮面积，填写《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验收表》（附件 10）。

4. 面积公示

乡镇（街道）根据验收结果，填写《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公示表》（附件 11），分别在乡镇（街道）、村（居）两级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7 天。公示无异议的，由所属村（居）、乡镇（街道）签署意见并盖章；对公示有异议的需重新进行核实。

5. 资金申报

申报人应提交：

（1）《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申报表》（附件 8）；

（2）《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现场核查表》（附件 9）；

（3）《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验收表》（附件 10）；

(4)《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公示表》(附件 11)；

(5)《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补助资金申报表》(附件 12)；

(6) 面积公示照片；

(7) 复垦前、复垦过程中、复垦种植作物后、作物成熟期等时期的影像资料，照片需展示片塆场景(有固定参照物)。

(8) 复垦种粮面积 30 亩(含)以上的，还需提供土地流转资料(可参考农业农村部制定的《农村土地经营权出租合同》)。

以上材料经所属村(居)、乡镇(街道)审核后，由各乡镇(街道)在规定期限内统一报县农业农村局复核。

6. 叠加补助

复垦撂荒二年(含)以上耕地用于相对连片种植水稻面积 30 亩(含)以上的，可叠加享受规模种粮补助，相关要求按照本办法第二条“规模种植粮油”规定执行。

三、资金拨付

县农业农村局对审核符合奖补政策的申报对象的相关补助信息在县级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7 天。公示无异议的，由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联合行文，将奖补资金拨付至各申报对象。对于因材料逾期导致补助资金无法兑现的，县农业农村局将发函至相关单位，由相关单位自行处

理。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具体解释。

- 附件: 1.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申报表
2.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验收表
3.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验收汇总表
4.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复核表
5.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公示表
6. 武平县____年规模种粮(油)补助资金申报表
7. 武平县____年早稻示范片奖励资金申报表
8. 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申报表
9. 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现场核查表
10. 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验收表
11. 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公示表
12. 武平县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补助资金申报表

附件 1

武平县 年规模种粮(油)面积申报表

乡镇(街道) 村

申报单位 (或个人) 基本情况	实施主体名称 及负责人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规模种粮 (油)基本 情况	种粮(油)地点 (村别、地堰名称)	流转耕地面积(亩)	作物名称	种植季别	申报种植面积(亩)
	村 片堰				
	村 片堰				
	村 片堰				
	村 片堰				
	合 计				
本人(单位)承诺:		村(居)委员会意见:			
申报人(签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武平县 年规模种粮(油)面积验收表

实施主体名称及负责人		联系电话		是 ☐ 否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是否“新农人”		是 ☐ 否 ☐	
规模种粮 (油)面积 验收结果	村别、地堰名称	流转耕地面积 (亩)	作物名称	种植季别	验收面积 (亩)
	村 片堰				
	村 片堰				
	村 片堰				
	村 片堰				
	合 计				
验收意见:					
验收人员 (签字):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实施主体 (签章): 验收单位 (公章):

附件 3

武平县 年规模种粮(油)面积验收汇总表

序号	实施主体名称 (或个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地畈名称 (村名、片畈名)	作物 名称	种植 季别	验收面积 (亩)	验收 方式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 计							

注:验收方式分县级、乡镇(街道)验收。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人(签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4

武平县_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复核表

被抽查实施主体名称及负责人		联系电话	
被抽查的村别、地垌名称	_____乡镇（街道）_____村_____片垌	作物名称	
乡镇（街道）验收结果	规模种粮（油）面积_____亩	种植季别	
面积复核情况 (包括实地勘测种植面积、查阅 相关资料等)			
复核结论:			
复核人员（签字）: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实施主体（签章）:

乡镇(街道)在场人(签字):

附件 5

武平县_____年规模种粮（油）面积公示表

武平县_____乡镇（街道）_____村（居）

序号	实施主体名称 (或个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地畈名称 (村名、片畈名)	作物 名称	种植 季别	拟补助面积 (亩)
1						
2						
3						
4						
5						
合 计		/	/	/	/	

本表以_____（乡镇或村）为单位进行公示

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公章）

注：本表公示期：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

监督电话：_____（乡镇电话），0597-4822657 3231560（县农业农村局）

来访来电时间：公示期正常上班时间内，来信寄给武平县农业农村局收。

附件 6

武平县__年规模种粮（油）补助资金申报表

申报单位 (或个人)	实施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开户行及账号				
	联系人、电话				
申报资金 类型	规模种粮（油）补助 ☐ 早稻叠加补助 ☐				
规模种粮 (油)申报 资金补助 面积	种粮（油）地点 (村别、地墩名)	作物 名称	种植 季别	面积 (亩)	
	__村__片墩				
	__村__片墩				
	__村__片墩				
	__村__片墩				
	合 计				
村委会（居）意见：					
负责人(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意见：					
负责人(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7

武平县_____年早稻示范片奖励资金申报表

申报单位	乡镇（街道）					
	开户行及账号					
	联系人、电话					
奖励依据	武政规（2024）3号文件。					
任务计划	早稻示范片≥100 亩_____个以上，早稻示范片≥50 亩<100 亩_____个以上。					
完成情况	示范片面积≥100 亩			示范片面积≥50 亩<100 亩		
	实施主体名称	片墩	面积	实施主体名称	片墩	面积
		合 计				
县农业农村局业务股站意见：						
负责人(签章)：(公章) 年 月 日						
县农业农村局意见）：						
负责人(签章)：(公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盖章：

负责人(签章)：

附件 8

武平县 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申报表

申报单位 (或个人) 基本情况	实施主体名称 及负责人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____乡镇(街道)____村	
撂荒地 复垦复耕 基本情况	复垦地点(村、墩)	____村____片墩	其中:分作物种植面积	
	撂荒地流转面积(亩)		作物名称及季别	拟种粮面积(亩)
	撂荒起止时间	年 月 至 年 月		
	复垦复耕时间			
	拟复垦面积(亩)			
本人(单位)承诺:		村(居)委员会意见:		
申报人(签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主任(签章): (公章) 年 月 日	

武平县 年 复垦荒地复垦种粮现场核查表

实施主体名称及负责人		联系电话	
复垦种粮地点（村、地垵名）		村 片垵	复垦复耕时间
复垦地土地性质		耕地 ☐ 林地 ☐ 其它 ☐	
耕地复垦起止时间		年 月 至 年 月 复垦时间 年以上	
复垦原因（可多选）		耕地条件差 ☐ 缺劳动力 ☐ 水利设施差 ☐ 交通不便 ☐ 其它 ☐	
是否享受过县级（含）以上政策性资金补助		是 ☐ （ 年已享受 项目资金补助） 否 ☐	
复垦种粮作物名称		种植季别	
核查结论：			
核查人员（签字）：		核查时间： 年 月 日	
实施主体（签章）： 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意见（公章）			

附件 10

武平县 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验收表

实施主体名称及负责人		联系电话		是否“新农人” 是□ 否□	
复垦种粮 验收结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复垦种粮地点 (村、地墩名)	村 片墩	复垦种粮 验收面积	其中:分作物种植面积	
	耕地撂荒起止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作物名称及季别 验收面积 (亩)	
	复垦复耕时间				
	复垦复耕面积 (亩)				
验收意见:					
验收人员 (签字):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实施主体 (签章):		验收单位 (公章):			

武平县 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面积公示表

武平县 乡镇（街道） 村（居）

序号	实施主体名称 (或个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复垦种粮地点 (村名、片墩名)	作物 名称	种植 季别	拟补助面积 (亩)
1						
2						
3						
4						
5						
合 计		/	/			

本表以 （乡镇或村）为单位进行公示

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公章）

注：本表公示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监督电话： （乡镇电话）， 0597-4822657 3231560（县农业农村局）

来访来电时间：公示期正常上班时间， 来信寄给武平县农业农村局收。

附件 12

武平县_____年撂荒耕地复垦种粮 补助资金申报表

申报 单位 (或个 人)	实施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开户行及账号			
	联系人、电话			
复垦 种粮 申报 资金 补助 面积	复垦种粮地点	作物名称	种植季别	验收面积(亩)
	_____村_____片墩			
	_____村_____片墩			
	_____村_____片墩			
	_____村_____片墩			
	合计			
村(居)委会意见: 负责人(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意见: 负责人(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